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戴美倫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89

傳真：(03)3318446

電子信箱：mashimaro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1235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新北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移機暫停無誤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2月11日新北教特字第11324633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網站(<https://seapc.ntpc.edu.tw/>)訂於113年12月20日(星期五)下午6時至113年12月24日(星期二)下午6時進行移機，屆時將暫停該網站服務。
- 三、若暫停服務區間欲獲取新北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相關資訊，請至新北市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ec.ntpc.edu.tw/index.php>) /鑑定安置/適性安置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(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輔導室 113/12/13 14:27



1130009077

無附件